附件2

**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2021年度**

**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2021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2021年决算报表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九、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浑南区房产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区房产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房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房产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管理方面的方针

政策、法律法规及规章。

（二）负责对全区国有土地上的房屋进行宏观管理和政策宣传工作。

（三）组织、指导、协调全区棚户区改造和回迁房建设工作。

（四）负责全区直管公房的管理工作；负责对房屋的共用部位、公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的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负责危险房屋治理工作。

（五）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安全管理的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工作；对房屋产权人（单位）危房安全管理实施监督；负责指导属地对危险房屋组织开展汛期防汛抢险工作；负责城市房屋修缮的政策指导工作。

（六）负责全区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七）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以及全区既有玻璃幕墙的安全监管工作。

（八）组织实施和指导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及住房分配货币化补贴工作；负责对全区城镇住房改革政策执行情况进行政策指导。

（九）负责全区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全区住房保障工作的综合协调和业务指导；负责公租房、廉租房的审核工作。

(十）负责全区民用供热市场监督和管理职责，规范民用供热、用热行为，承担全区供热监督检查，参与编制、落实城市民用供热总体规划，建立健全供热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建立完善城市供热保障制度，监督、指导供热行业节能工作。

（十一）负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使用、退还、变更等业务审核工作；负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政策宣传、解答及业务指导工作。

（十二）在浑南区“解遗”工作领导小组带领下，负责组织历史遗留项目不能办理房屋产权证的解遗办证工作。

（十三）负责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工作。

（十四）负责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工作。

（十五）负责本部门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进一步强化房地产市场调控相关职责，推进棚户区住房改造、房地产“去库存”等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2021年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本级

2.本单位无下设机构

**第二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2021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159930.72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159588.79万元，占收入总计的9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72.51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149216.2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2.上年结转和结余341.93万元，占收入总计的0.2%。主要是部分专项资金于年底集中下达，导致当年未能支付，已于下一年的年初支付完毕。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9962.66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一是政府增加了对棚户区改造，回迁房建设方面的投入；二是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国开行贷款本息回迁房建设方面的投入。

**（二）支出总计159930.72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263.2万元，占支出总计的0.16%。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83.3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8.5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1.33万元。

2.项目支出159542.83万元，占支出总计的99.84%。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业务支出。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9962.66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一是政府增加了对棚户区改造，回迁房建设方面的支出增加；二是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国开行贷款本息回迁房建设方面的投入。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124.69万元。**

主要是为了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形成的基本支出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319.36万元，降低71%，主要原因：一是避免部分专项资金于年底集中下达，导致当年未能支付；二是提前申请资金保证年底前支付完毕。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9806.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3.2万元，项目支出159542.8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282.02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一是棚户区改造；二是回迁房建设方面的支出增加，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国开行贷款本息。与年初预算相比，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0%，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115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588.1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16万元，占0.57%；卫生健康支出9.49万元，占0.09%；城乡社区支出10460.42万元，占98.86%；住房保障支出37.36万元，占0.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67万元，占0.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万元，占0.07%。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16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1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取暖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74万元，主要是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单位人员变化，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变化，导致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0.77万元，主要是单位职业年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按照要求在职人员暂时只缴纳个人部分，对当年退休人员补缴单位部分及利息款，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类）抚恤支出（款） 死亡抚恤支出（项）24.88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丧葬费及抚恤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68万元,主要用于区内困难群体采暖补助。

2.卫生健康支出9.49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8.15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费用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项）1.34万元，主要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城乡社区支出10460.42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7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主要是行政运行支出，包括在职人员工资、办公经费、工会经费等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人员变化。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5.66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绩效工资、派遣制人员工资，及供热期间运行经费。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7502.95万元，主要是房产局2021年度专项支出，包括房交会补助、解遗登报费用、市场分析服务费、节能宜居综合改造及暖房工程款、地源热泵住宅项目供热补贴等。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818.42万元，主要是房屋应急维修资金、望花廉租房续建资金，以及旧住宅区综合改造工程款等资金。

(5)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885.12 万元,主要用于浑南区内房屋维修及老旧小区改造等。

4.住房保障支出37.36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2.4万元，主要是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4.96万元，主要是工资、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化，公积金缴费基数变更。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2.67万元，具体包括：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12.67万元，主要是2020年度安全奖励等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初无安全奖励发放计划，年初未安排预算。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万元，具体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款）信访事务（项）7万元，主要用于原房产局退休人员李春玉遗留问题（退休工资补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9216.28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城乡社区支出149216.28万元，占100%。

1.城乡社区支出149216.28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7878.3万元，主要是征地拆迁补偿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29986.64万元，主要是回迁房项目工程款及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相关费用，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7942.18万元，主要是城市建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4）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3409.15万元，主要是回迁房工程资金及棚改资金，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未发生此项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业务。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2021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为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比年初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无出国任务。

2.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2021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主要无公务接待；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主要无公务接待。2021年公务接待费比年初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比年初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3.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1.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51.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33万元，比上年减少12.88万元，减少20%，主要原因是其他交通费用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32个，涉及资金13585.7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补贴需按实际发生户数进行补贴发放和预算数不符;二是2021年市财政局未要求2021年区财政配比资金上交市财政专户导致全年执行数为0;三是因疫情导致培训等服务内容无法完成。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对补贴发金额进行预估，尽量做到发放金额与预算金额相符;二是与市财政多沟通，避免因政策变化产生预算与支出不符;三是针对疫情等突发事件导致培训等服务内容无法完成可改为网课等方式进行培训服务。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支（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4.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25.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26.交通运输（类）石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石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石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27.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28.商业服务业等事务（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29.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3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2.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3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房产局2021年度决算表**